证券代码：001258　证券简称：立新能源　公告编号：2023-032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温晓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温晓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温晓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温晓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温晓军先生独立董事职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原定任期为 2020 年 8 月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温晓军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成员不足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温晓军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温晓军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温晓军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忠于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温晓军先生担任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500　证券简称：祥和实业　公告编号：2023-033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获得实用新型专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子公司浙江天台祥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发来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 1 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具体如下：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汽车电子的电容器端盖

证书号：第 19361003 号
专利号：ZL 2023 2 0608650.9
专利申请日：2023 年 03 月 20 日
专利权人：浙江天台祥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3 年 07 月 21 日
专利权期限：10 年（自申请日起算）

本次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优势，促进技术创新，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247　证券简称：宣泰医药　公告编号：2023-027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刘志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担任的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刘志杰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刘志杰先生的离任将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刘志杰先生仍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刘志杰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推动公司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刘志杰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262　证券简称：国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3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公司研发的汽车电子 MCU 新产品内部测试成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研发的新一代汽车电子 MCU 产品“CCFC3008PT”于近日在公司内部测试中获得成功。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成功研发的汽车电子 MCU 新产品 CCFC3008PT 是基于公司自主 PowerPC 架构 C*Core CPU 内核研发的新一代适用于汽车电子动力总成、底盘控制器、动力电池控制器以及高集成度域控制器等应用的多核 MCU 芯片，是基于客户更高算力、更高信息安全等级和更高功能安全等级应用需求而开发的全新多核架构芯片。

该芯片基于 40nm eFlash 工艺开发和生产，内嵌 3 个运行频率达到 300MHz 的运算 CPU 核，其中包括两个主核和一个锁步核，另外还内嵌一个运行 200MHz 的控制 CPU 核；该芯片内嵌一个硬件安全 HSM 模块，支持 AES/Crypto/SM2 等国际和国密算法，可以支持安全启动和 OTA；该芯片内嵌多种独立的汽车标准通讯接口，主要包括：支持 TSN 协议 10M/100M 以太网接口（1 路）、FlexRay（1 路）、eSCI（6 路，支持 LIN 和 UART）、MCAN（8 路）以及对外控制接口 eMIOS（64 通道）、高效时序处理单元 eTPU（64 通道）、通用时序处理单元 GTM 和串行通讯接口 DSPI（4 路，支持 MSC），该芯片还配置了较大容量的存储空间，其中程序存储 Flash 最高配置可达 4M 字节，数据存储最高配置 Flash 最高可达 512K 字节，内存空间（SRAM）最高配置可达 640K 字节，具有 ADC（数模转换）控制电路。

本次成功研发的汽车电子 MCU 新产品 CCFC3008PT 按照汽车电子 Grade1 等级、信息安全 Evita-Full 等级、功能安全 ASIL-D 等级进行设计和生产，具备高可靠性和高安全性，可以应用于苛刻的使用场景，从而增加了该产品的应用覆盖面；该产品的封装形式包括 BGA416/BGA292/LQFP216 等，可以广泛应用于汽车动力总成、底盘控制、动力电池控制器和高集成度的域控制器。目前，该芯片已经给客户送样并开展模组开发和测试。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上述芯片产品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该产品在开发阶段就受到国内动力总成、底盘控制器、动力电池控制器和高集成度域控制器模组厂商、整机厂商的关注和支持，已有多家客户开展了相应模组及系统软件的前期开发。该款新产品的研发成功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中高端汽车电子 MCU 产品系列，对公司未来汽车电子业务的市场拓展和业绩成长性预计都将产生积极的影响，有望为解决我国汽车尤其是新能源汽车产业中高端 MCU 芯片“缺芯”问题做出应有的贡献。

三、风险提示

本次测试目前是公司内部测试成功，尚未完成第三方机构检测测试，相关工作已经在开展进行中。本次公司推出的汽车电子 MCU 芯片新产品 CCFC3008PT 在后期的客户使用中不排除存在发现问题的可能性，将对公司收入及盈利带来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根据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3-059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计划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披露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因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量较大，预计相关编制工作完成时间将晚于原预约披露时间。本着审慎原则及对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同时为确保半年度报告的准确性及完整性，公司将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延期至 2023 年 7 月 29 日。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调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400　证券简称：凌云光　公告编号：2023-047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

股东王文涛、印永强保证向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云光”、“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点内容提示：

● 根据 2023 年 7 月 21 日询价申购情况，初步确定的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 25.59 元/股。

一、本次询价转让初步定价

（一）经向机构投资者询价，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云光”）股东询价转让（以下简称“本次询价转让”）初步确定的转让价格为 25.59 元/股，为凌云光股东询价转让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 2023 年 7 月 21 日，含当日）收盘价 26.80 元/股的 95.49%。

（二）初步确定的受让方为 7 名，涵盖了合格境外投资者、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拟受让股份总数为 4,700,000 股。

二、风险提示

（一）本公告所载受让方及受让股数仅为初步确定结果，相关拟转让股份尚存在被司法冻结、扣划等风险。本次询价转让的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股份变更登记办理完成的结果为准。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存在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的情形。

特此公告。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557　证券简称：兰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3-037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济南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创投”）持有公司股份 5,301,1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9% 。济南创投无一致行动人，持有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股份，且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3 年 4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济南创投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5,301,12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7.29%。

2023 年 6 月 8 日，公司披露《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2023 年 5 月 18 日至 2023 年 6 月 7 日，济南创投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 780,84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7%。

近日，公司收到济南创投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截至 2023 年 7 月 24 日，济南创投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35,4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5%。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济南创投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301,120	7.29%	IPO 前取得：5,301,12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济南创投	835,499	1.15%	2023/4/25 ~ 2023/7/24	集中竞价交易	34.99 -41.82	31,951,285.37	4,465,621	6.15%

备注：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在减持期间，拟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3-049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履行此前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袁建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 JET (H.K.) BIOSCIENCE CO.,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洁特”）、洛阳麦金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麦金顿”）、广州萝岗区汇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资投资”）、Yuan Ye James、Dannie Yuan、王婧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47.12%减少至 45.96%，变动比例为 1.16%。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减持、被动稀释公司股份所致，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了《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麦金顿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1,190,755 股，占公司总股本 0.85%；汇资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212,877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5%；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兼董事长大宗交易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2,807,264 股，占公司总股本 2%。

2023 年 7 月 24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袁建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香港洁特、麦金顿、汇资投资、Yuan Ye James、Dannie Yuan、王婧发来的《关于股份变动达 1%的告知函》，截至 2023 年 7 月 21 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比例达 1%，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袁建华、香港洁特、麦金顿、汇资投资 Yuan Ye James、Dannie Yuan、王婧					
	通讯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斗塘路 1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12 月 4 日 -2023 年 7 月 21 日					
权益变动明细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袁建华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及被动稀释	2022 年 7 月 1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78,120	-0.0246%	
		大宗交易	2023 年 6 月 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1,225,000	-0.8727%	
	香港洁特	被动稀释	2022 年 7 月 1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0	-0.0324%	
	麦金顿	被动稀释	2022 年 7 月 1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0	-0.0066%	
		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2023 年 7 月 20 日 -2023 年 7 月 2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369,498	-0.2632%	
	汇资投资	被动稀释	2022 年 7 月 1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0	-0.0027%	
	Yuan Ye James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	2022 年 7 月 1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25,200	0.0180%	
	Dannie Yuan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	2022 年 7 月 1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	0.0150%	
	王婧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	2022 年 7 月 1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16,800	0.0120%	
	-	合计	-	-	-1,453,378	-1.1574%	

备注：

1、因公司 2021 年度实施每 10 股转增 4 股的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总股本由 100,000,000 股变更为 140,000,000 股，袁建华、香港洁特、麦金顿、汇资投资持股数量相应增加，持股比例不变。

2、因 2022 年 7 月 11 日公司 2021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公司总股本增加 36.3160 万股，变更为 140,363,160 股。袁建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被动稀释 0.02%至 47.10%。

3、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于 2023 年 1 月 4 日起进入转股期。截至本公告日，“洁特转债”已转股 60 股，公司总股本相应变更为 140,363,220 股。

4、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5、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袁建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42,200,994	30.0656%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1,004,617	31.0046%	58,590	0.0417%
香港洁特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17,547,293	12.5013%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533,781	12.5338%	0	0%
麦金顿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3,209,195	2.286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556,209	2.5562%	0	0%
汇资投资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66,115	0.5661%	1,437,002	1.023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60,315	0.4603%	0	0%
Yuan Ye James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6,300	0.004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18,900	0.0135%
Dannie Yuan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5,250	0.003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15,750	0.0112%
王婧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4,200	0.003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12,600	0.0090%
合计	/	47,121,037	47.1210%	64,516,074	45.9637%

备注：1、袁建华、香港洁特、麦金顿、汇资投资所持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合计 65,176,891 股已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袁建华、Yuan Ye James、Dannie Yuan、王婧所持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的限售股合计 35,280 股已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4 日、2023 年 7 月 1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2023-043）。

2、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3、以上减持比例及持股比例数据若出现合计数与总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不触及要约收购。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减持期。公司将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8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霍山应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投资”）、霍山衡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邦投资”）、杜应流先生、霍山衡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玉投资”）、霍山衡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宇投资”）为一致行动人，截至 2023 年 7 月 24 日应流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公司股份 235,415,6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46%；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应流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71,000,000 股，占应流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30.1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39%。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应流投资通知，应流投资解除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的 34,860,000 股的股票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应流投资
本次解质押股份	34,86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8.7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10%
解质押时间	2023 年 7 月 24 日
持股数量	185,824,982 股
持股比例	27.2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50,00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6.9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32%

经与应流投资确认，应流投资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将根据资金需要用于后续质押，并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止 2023 年 7 月 24 日，应流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应流投资	18,582.4982	27.20	8,486	5,000	26.91	7.32	0	0	0	0
衡邦投资	3,076.0225	4.50	2,100	2,100	68.27	3.07	0	0	0	0
衡玉投资	581.3636	0.85	0	0			0	0	0	0
衡宇投资	186.5489	0.27	0	0			0	0	0	0
杜应流（注）	1,115.1311	1.63	0	0			0	0	0	0
合计	23,541.5643	34.46	10,586	7,100	30.16	10.39	0	0	0	0

注：应流投资一致行动人杜应流先生自 2023 年 6 月 15 日至今累计增持公司 21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且有后续增持计划，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兼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三、其他情况

应流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股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3-052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第八号—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自主行权）《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披露计划，现对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的行权时间进行限定，具体如下：

1、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期权已于 2022 年 8 月 1 日进入第一个行权期（期权代码：0000000750），行权期为 2022 年 8 月 1 日至 2023 年 7 月 29 日。

2、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次限制行权期为 2023 年 7 月 26 日至 2023 年 7 月 29 日，在此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内幕信息知情人将被限制行权。

3、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限制行权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1858　证券简称：中国科传　公告编号：2023-042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此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董事会的人数。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新设与调整公司管理职能部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管理职能部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1858　证券简称：中国科传　公告编号：2023-043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管理职能部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 年 7 月 24 日，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设与调整公司管理职能部门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管理职能部门进行优化调整，以更好地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推动公司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管理职能部门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机构图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4 日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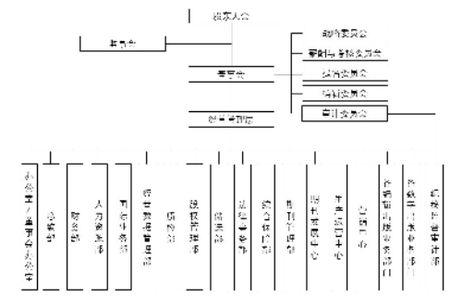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3-070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上海金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优视伟信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上海市徐汇区财政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3 万元、160 万元，共计 193 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本次收到的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共计 193 万元，预计影响公司未来税前总收益 193 万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政府补助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5378　证券简称：野马电池　公告编号：2023-028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31874】

● 本次赎回金额：100 万元

一、审议程序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3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 50,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投资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

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分行以闲置募集资金 100 万元购买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31874】”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2023 年 7 月 24 日，公司已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100 万元，实际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0.50 万元。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特此公告。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5166　证券简称：聚合顺
转债代码：111003　转债简称：聚合转债　公告编号：2023-051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于近期获得了 1 项《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明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权期限
1	增韧低吸水尼龙 6 及其制备方法	ZL 202210879577.9	2023 年 7 月 4 日	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武汉纺织大学	发明型	自申请日起二十年

上述专利是公司及子公司重要核心技术的体现和延伸，本次发明专利获得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目前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以上发明专利的取得进一步体现了公司及子公司的自主研发及创新能力，有利于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形成持续创新机制，保持技术领先优势，提升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7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 2023-068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珍宝岛”）控股股东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达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57,988.53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56%，无间接持股，无一致行动人。创达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为 43,399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4.84%，占公司总股本的 46.07%。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虎林龙鹏”）直接持有公司 8,514.822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4%，无间接持股，无一致行动人。虎林龙鹏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0 股。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创达集团及股东虎林龙鹏《关于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票解质押的函》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质押的情况

创达集团和虎林龙鹏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分别将其持有的珍宝岛 3,55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农商行”），并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将上述股份延长质押期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2022 年 9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0-056、临 2022-071 号公告）。

创达集团和虎林龙鹏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分别将各自持有的 3,550 万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解除质押，并完成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解冻）股份	35,5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1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77%
解质（解冻）时间	2023 年 7 月 21 日
持股数量	579,885,300 股
持股比例	61.56%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	433,99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4.84%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6.07%
股东名称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次解质（解冻）股份	35,5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1.6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77%
解质（解冻）时间	2023 年 7 月 21 日
持股数量	85,148,220 股
持股比例	9.04%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